

学生室内活动审批流程

- 1、活动参与人数超过 150 人（含 150 人）须按照此流程执行。
- 2、须活动前 3 个工作日提出申请，表格一式两份；
- 3、填写《阳光学院学生活动审批表》并附上活动策划和安全预案；
- 4、直接负责单位主管人意见、学工部意见：由校团指导老师签署。
- 5、一份部门存底，一份校团委保存。

阳光学院学生活动审批表

申请单位		活动时间	
负责人		联系电话	
活动目的			
活动内容			
直接负责单位 主管人意见			
学工部 意见			

备注：超过 150 人参与的活动须附上活动策划及安全预案。